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及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及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告及通告截至刊發之日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及通告截至刊發之日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閣下如對本公告內容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嘉實 MSCI 中國 A 股指數 ETF

（“子基金”）

（人民幣櫃台股份代號：83118

港元櫃台股份代號：03118）

（嘉實基金(香港)ETF 的子基金，嘉實基金(香港)ETF 是一項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公告 指數名稱更改

信託和子基金的基金經理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謹通知投資者，子基金的相關指數（「指數」）的名稱已由 MSCI 中國 A 股指數變更為 MSCI 中國 A 股在岸指數。此變更是指數提供商為增加 A 股在 MSCI 指數中的分額而作出的一系列變更的一部分。

為免生疑問，除名稱變更外，指數概無作出其他更改。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及風險狀況並未改變。子基金的名稱及股票簡稱亦維持不變。

基金經理認為，在上述變動後，子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或增加。子基金的運作不會有任何改變。

子基金的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已更新以反映上述變動。經修訂的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已上載於基金經理網站 <http://etf.harvestglobal.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倘閣下對上述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聯繫我們進行查詢（地址：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 1 座 31 樓，熱綫電話：（852）3913 3393）。

嘉實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嘉實 MSCI 中國 A 股指數 ETF 的基金經理

日期：2019 年 6 月 19 日